

# 2013年第一期库车城市建设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公司 债券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2013年第一期库车城市建设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3年第一期库车城市建设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、4、5、6、7年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，即在2016、2017、2018、2019、2020年的兑付日分别偿付债券发行总额的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，最后5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。库车城市建设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7年12月11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

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提示如下：

本次分期偿还后，债券面值变为**60元**，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为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。

## 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2013年第一期库车城市建设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- 2、债券简称：PR 库车 01
- 3、债券代码：124441
- 4、发行人：库车城市建设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- 5、发行规模：人民币5亿元
- 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，每年付息一次，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、4、5、6、7年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、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，即在2016、2017、2018、2019、2020年的兑付日分别偿付债券发行总额的20%、20%、20%、20%、20%，最后5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。
- 7、票面利率：**7.95%**
- 8、计息期限：自2013年12月9日至2020年12月8日止。
- 9、付息日：2014年至2020年每年的12月9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。
- 10、兑付日：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12月9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1个工作日）。

## 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### 1、债权登记日

2017年12月8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，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### 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2016年12月9日、2017年12月11日、2018年12月9日、2019年12月9日和2020年12月9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的比例偿还本金(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)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### 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$$\begin{aligned} & \text{本次分期偿还 20\% 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} \\ &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\text{剩余待还比例} -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) \\ &= 100 \text{ 元} \times (80\% - 20\%) \\ &= 60 \text{ 元} \end{aligned}$$

### 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$$\begin{aligned} & \text{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} \\ &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 \\ &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20\% \\ &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20。 \end{aligned}$$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3年第一期库车城市建设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库车城市建设投资(集团)有限公司

2017年12月1日

